**二手商品房产购销合同**

　　甲方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　　乙方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　　甲乙双方为购销\_\_\_\_\_\_\_\_渡假村商品房事宜，经洽商签订合同条款如下，以便共同遵守。

　　一、乙方向甲方购买座落在\_\_\_\_\_\_\_\_渡假村\_\_\_\_\_\_\_\_组团内\_\_\_\_\_\_\_\_楼房\_\_\_\_\_\_\_\_栋。建筑面积为\_\_\_\_\_\_\_\_平方米。其面积以\_\_\_\_\_\_\_\_省《建筑面积计算规则》为准。

　　二、商品房售价为人民币\_\_\_\_\_\_\_\_元。其中包括配套的配电室、临时锅炉房、道路、绿化等工程设施的费用，但不包括建筑税和公证费。

　　三、付款办法：

　　预购房屋按房屋暂定价先付购房款40%，计人民币\_\_\_\_\_\_\_\_元，（其中10%为定金）待房屋建设工作量完成一半时再预付30%.房屋竣工交付乙方时按实际售价结清尾款。房屋建筑税款由甲方代收代缴。 四、交房时间：

　　甲方应于\_\_\_\_年\_\_\_\_月将验收合格的房屋交付乙方。

　　五、乙方在接到甲方接房通知后的十天内将购房款结清。届时乙方若不能验收接管时，须委托甲方代管，并付甲方代管费（按房价的万分之一/日计取）

　　六、乙方从接管所购房屋之日起，甲方按照国家规定，对房屋质量问题实行保修（土建工程保修一年，水电半年，暖气一个采暖期）

　　七、违约责任：

　　1.本合同生效后，如乙方违约，乙方已缴定金不退；如甲方违约，则应双倍退还定金。

　　2.甲方如不能按期交付乙方所购房屋时（除人力不可抗拒原因外），每逾期一天，甲方向乙方承担应交房屋售价万分之一的罚金。甲方通过努力交付房屋，乙方又同意提前接管时，以同等条件由乙方付给甲方作为奖励。

　　八、乙方需要安装电话，由甲方解决，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　　九、乙方对所购房屋享有所有权，但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房屋管理规定及渡假村管理办法。

　　十、甲乙双方如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执，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如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，应提交有关仲裁机关进行仲裁。

　　十一、本合同一式九份，正本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；副本六份，双方各执三份，正副两本具有同等法律约束力。

　　十二、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经公证后生效。本合同未尽事宜另行协商。

　　十三、本合同附件：

　　1.房屋平面位置及占用土地范围图（略）

　　2.\_\_\_\_\_\_\_\_渡假村别墅暂行管理方法（略）

　　甲方：（盖章）　　 乙方：（盖章）

　　代表：　　 代表：

　　地址及电话：　　 地址及电话：

　　开户银行：　　 开户银行：

　　帐号：　　 帐号：

　　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 　　 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